



# LEICA SOFORT 2

使用說明書



## 前言

親愛的顧客：

希望全新的Leica Sofort 2相機能為您帶來許多的攝影樂趣和成果。為了您能正確使用相機的全部功能，請先閱讀此使用說明書。所有關於Leica Sofort 2的資訊，您都可以在以下網址找到：<https://leica-camera.com>。

Leica相機股份有限公司

## 配送範圍

使用相機之前，請檢查隨附的配件是否完整。

- Leica Sofort 2
- USB訊號線 (BO38A34001)
- 背帶
- 簡易說明書
- 鏡頭蓋

\* 保留變更設計和型式的權利。

## 備件/配件

有關相機的當前諸多備件/配件的資訊，您可在Leica顧客服務部門或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主頁獲取：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peijiangailan>

該相機僅能和由Leica相機股份公司使用說明書中所列舉及說明的配件（電池、充電器、電源插頭、電源線等）一起使用。這些配件僅可用於本產品。第三方配件可能會導致故障或引起損壞。

在啟動您的相機前，請先閱讀「法律須知」、「安全須知」和「一般性提示」章節，以避免損壞產品和造成可能的傷害，風險。



### 該使用說明書中各類不同資訊的意義

#### 提示

附加資訊

#### 重要

不按照指示說明可能會造成相機、配件或相片的毀損

#### 注意

若不注意可能對人體造成傷害

### 版權提示

- 請遵守著作權法。未經授權自行拍攝或轉載之前已公開發布的媒體，例如錄像帶、CD或其它已發行或寄送的內容，皆有可能違反著作權法。這一點亦適用於所有附贈的軟體。
- 術語「SD」、「SDHC」、「SDXC」、「microSDHC」及其相關標識都是SD-3C, LLC的註冊商標。

## 本使用說明書的法律須知

### 著作權法

保留所有權利。

所有的文字、圖像、圖表均遵循著作權法和其他用於保護智慧財產權的法律。禁止為了任何商業目的或轉發目的而對其進行複製、更改或利用。

### 技術參數

編輯定稿後也可能會出現產品及性能方面的變更。生產廠家保留更改設計或外形，色調偏差的微調以及在交付期內更改配送或服務範圍的權利，只要這些更改是在考慮到Leica相機股份公司利益的情況下，對客戶而言是合理的。在此方面，正如保留出現錯誤的權利一樣，Leica相機股份公司同樣保留變更的權利。插圖中可能包含一些配件、特殊裝備或其他內容，其並不屬於相應系列的配送或服務範圍。有些頁面的內容也可能包含一些在某些國家無法提供的型號和服務。

### 商標和圖案

檔案中包含的商標和圖案是受保護的註冊商標。如果未提前征得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同意，禁止使用這些商標或圖案。

### 許可權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希望可以為您提供一個富有創新且內容豐富的檔案資料。由於這樣的創新設計，我們也因此希望您能理解，Leica相機股份公司必須保護其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專利、商標和版權，擁有這些檔案資料絕不表示您已獲得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智慧財產權的許可權。

### 管制提示

您可以在保修卡的標籤上或包裝上找到相機的生產日期。  
日期格式為年/月/日。

## CE標誌

本產品之CE標誌代表本產品遵守所適用之歐盟規章的基本要求。

### 中文

#### 符合性聲明 (DoC)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在此確認，本產品符合歐盟無線電設備指令2014/53/EU的基本要求和相關規定。

顧客可在下列DoC自我聲明伺服器上下載我們無線電裝置產品的原版DoC自我聲明的複本：

[www.cert.leica-camera.com](http://www.cert.leica-camera.com)

如有其他問題，請諮詢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產品支援服務中心：Am Leitz-Park 5 • 35578 Wetzlar • 德國

#### 可用頻段/使用限制：

參見技術參數

## 電機與電子裝置的廢棄處置

(適用於歐盟以及其它有分類回收系統的歐洲國家)



本裝置包含電氣及/或電子組件，不得棄置於一般家庭垃圾內。請務必將本裝置送至地方政府設定的適合的資源回收點。

您不須為此付費。此裝置若含有可更換式電池組或電池，請務必先將這些電池取出，並按當地規定進行廢棄物處理。

其他和本主體相關的資訊，可從當地政府、廢棄物處理公司或在購買產品的商店處得知。

## 有關使用WLAN/藍牙®的重要提示

- 如果您的裝置或電腦系統要求WLAN設備的安全性時，請務必為所使用的系統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安全和避免故障。
- 若將相機作為WLAN設備以外的用處而引起損壞，Leica相機股份公司將對此不負任何責任。
- 一般而言，在該相機的銷售國，WLAN功能可用。在不允許使用的國家使用，則相機存在違背該國無線傳輸規定的風險。Leica相機股份公司對於此類違規事件不予任何負責。
- 請注意，使用無線傳輸功能傳送和接收資料時，可能會受到第三方的竊取。強烈建議啟用無線網路點設定下的加密保護，以確保資訊安全性。
- 請避免在有磁場、靜電或例如有微波爐發生干擾的場所使用相機。否則，相機可能無法執行無線傳輸。
- 在微波爐或使用2.4 GHz無線電頻波段的無繩電話等設備的附近使用相機，可能會導致這兩種設備的性能均有所下降。
- 請勿連接您不具許可權限的無線網路。
- 當WLAN功能開啟時，相機會自動搜尋無線網路。搜尋結果中可能也會顯示您沒有許可權限的無線網路 (SSID: 表示WLAN網路的名稱)。儘管如此，請您不要連接至這類網路，因為這會被視為未經許可的存取。
- 建議您在飛機上關閉WLAN功能。
- 僅可在密閉空間中使用5150 MHz至5350 MHz的WLAN無線頻段。
- 對於Leica FOTOS的特殊功能，請參閱第66頁的重要提示。

## 安全須知

### 一般性

- 請勿在有強力磁場、靜電或電磁場的裝置 (例如電磁爐、微波爐、電視或電腦顯示器、電視遊樂器、手機、收音機) 旁邊使用您的相機。其電磁場也可能干擾影像的記錄。
- 強力磁場，例如揚聲器或大型電動馬達，都可能損壞儲存的資料或干擾拍攝。
- 如果相機因受到電磁場影響而出現故障，請您關閉相機，取出電池，稍後重新開啟相機。
- 請如下所述保存好小零件，如配件靴座蓋：
  - 放置於孩童不及之處
  - 置於安全不會遺失的地方
- 現代電子元件對於靜電放電的反應很敏感。例如，在合成地毯上走動時，人體很容易產生幾萬伏特的靜電，所以觸摸相機可能會導致放電，尤其是當相機剛好處在壹個導電的表面上。只發生在相機機身表面的放電現象不會對相機內部的電子部件造成損害。儘管提供額外保護電路設計，但出於安全考量，請盡量勿觸碰向外引出的觸頭，例如熱靴上的觸頭。
- 請僅使用該型號規定的配件，以避免發生干擾、短路或觸電。
- 請勿嘗試拆除機身零件 (外蓋)。專業修理工作僅能由經授權的維修單位執行。
- 請確保不會有砂粒、灰塵和水灑落相機內，例如在雪地、雨天或在海灘。尤其是在更換鏡頭以及安裝和取出記憶卡和電池時 (在系統相機的情況下)，請務必注意以上問題。砂粒和灰塵既可能損害相機、鏡頭、記憶卡，也可能損壞電池。濕度可能造成故障，甚至對相機和記憶卡造成難以估計的損害。

### 鏡頭

- 直射陽光從正前方照到相機時，鏡頭會發揮猶如聚焦鏡的效力。所以必須保護相機，避免受到日光直曬。裝上鏡頭蓋、將相機置於陰影下 (或最好放進袋子裡)，有助於避免相機內部發生損害。

### 電池

- 新電池必須在首次使用前充電，以便能在相機中使用。建議給電池充滿電，因為電池在交付時只充了部分電。
- 切勿將電池丟進火裡，它可能因此爆炸。
- 有液體流出或有燒焦的味道時，務必讓該電池遠離熱源。那些流出的液體有可能會著火！
- 使用未經Leica相機股份公司許可的充電器可能會損壞電池，極端情況下會造成嚴重的或危及生命的傷害。
- 充電時使用的電源插座，應置於隨手可及之處。
- 充電器及電池不可以拆解。修理工作只能由取得授權的工廠執行。

### 急救

- 電池液若接觸到眼睛，可能會導致失明。請立即用清水徹底沖洗眼睛。不要揉眼睛。立即就醫。
- 洩流的液體若碰到皮膚或衣服，可能引發傷害。請用清水清洗碰到的部位。

### 充電器

- 若在收音機附近使用充電器，訊號的接收可能受到干擾。設備之間要維持至少1米的距離。
- 使用充電器時，可能有噪聲出現 (「唧唧聲」)，這是正常現象，並不是故障。

- 充電器不使用時，請拔除電源，因為即使未放入電池還是會消耗一些(很少的)電流量。
- 始終充電器觸頭的清潔，切勿將其短路。

## 記憶卡

- 只要相片儲存在記憶卡中，或讀取記憶卡的相片，就不能將記憶卡取出。同樣的，在此期間也不可將相機關機或是劇烈震動。
- 狀態LED發亮即提示相機正在存取記憶卡，此時請勿打開卡槽，亦請勿取出記憶卡或電池。否則卡上的資料可能會丟失，而且相機可能會出現故障。
- 請勿讓記憶卡掉落地面，而且不要彎折它，否則它可能會受損，而且可能導致儲存的資料遺失。
- 請勿接觸記憶卡背面的觸點，並避免讓它們沾上汙漬、灰塵或濕氣。
- 請您注意不要讓兒童拿到記憶卡。勿吞記憶卡可能導致窒息危險。

## 感測器

- 高空射線(例如在飛行時)可能會引發畫素毀損。

## 背帶

- 背帶原則上由特別能承重的材料製成。因此，請將背帶遠離兒童。背帶不是玩具，對於兒童有潛在的危險。
- 請將背帶僅用作相機或望遠鏡的背帶。其他使用方式存在受傷隱患，且可能導致背帶損壞，因此這類使用時不允許的。
- 由於存在被勒窒息的危險，在進行某些存在被背帶掛住的高風險的運動活動(例如：登山和其他與其相似的戶外活動)時不可用於相機或望遠鏡。

## 三腳架

- 使用三腳架時請檢查其穩定性，並通過調節三腳架而非轉動相機自身來實現相機的轉動。在使用三腳架時也請注意，三腳架螺釘不要擰太緊，避免不必要的施力或類似的情況。避免連同裝著的三腳架一起搬運相機。您可能因此傷到自己或他人，或損傷相機。

## 膠卷和照片

- 確保兒童無法觸及到相片。另請註意每個膠卷包隨附的文檔中的提示。

## 藍牙

- 無線傳輸的數據(相片)可能會被第三方截獲。無法保證透過無線網路傳輸數據的安全。
- 請勿在暴露於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地方使用此設備。
- 因為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可能會妨礙接收無線電信號，請勿在微波爐或其他類似設備附近使用發射器。在同樣使用2.4 GHz頻段工作的無線設備附近，可能會產生相互干擾。
- 藍牙發射器的工作頻率為2.4 GHz。標準輸出功率約為3.16 mW。

## 一般性提示

更多有關出現問題時的必要措施的內容，請閱讀「保養/保存」。

### 相機/鏡頭

- 請記錄您的相機和鏡頭的工廠序號，萬一遺失時此點為非常重要的線索。
- 您的相機的序列號刻在熱靴上或相機底部，具體取決於型號。
- 請勿將機身卡口蓋或鏡頭後蓋放在褲兜中，因為壹旦吸附灰塵，在重新蓋上的時候灰塵會進入相機內部。

### 顯示幕

- 若相機碰到溫度劇烈變化的情形，可能在顯示幕上形成冷凝潮濕現象。請用一塊乾燥的軟布小心擦拭。
- 如果相機開機時非常冷，顯示幕畫面一開始會比平常暗一點。顯示幕溫度升高一些後，亮度就會恢復正常。

### 電池

- 只能在一定的溫度範圍內為電池充電。有關工作條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技術參數」章節（參見第76頁）。
- 鋰離子電池不管有多少剩餘電量，都可再行充電。若電池電力還未耗盡，則充飽電所需的時間會短一些。
- 出廠時新電池僅部分充電，因此在其首次使用前應事先將其充滿電。
- 新電池必須通過相機使用充分充電、放電，如此反復2-3次後才能達到其最大充電容量。這種充分放電作業應該每充放電約25次就重新執行一次。
- 在充電過程中，電池和充電器溫度都會升高。這是正常現象，不是故障跡象。

- 鋰離子電池會因內部化學反應而產生電流。這種反應還受到外部溫度和空氣濕度影響。為讓充電電池的使用時間與壽命達到最長，應避免長時間放置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環境中（例如在夏天或冬天，放在停駛的汽車裡）。
- 即使在最佳使用條件下，每塊電池的使用壽命也是有限的！經過幾百次充放電後，其工作時間即會明顯縮短。

### 記憶卡

- MicroSD/SDHC/SDXC卡的種類繁多，Leica相機股份公司無法對所有可用類型的兼容性和質量進行全面測試。一般來說不會出現相機或記憶卡損壞。但如果使用了某些無法完全滿足SD/SDHC/SDXC標準的無品牌卡，請恕Leica相機股份公司無法保證其性能。
- 建議對記憶卡偶爾進行格式化，因為刪除文件過程中產生的碎片文件會佔據一定的記憶體容量。
- 正常情形下並沒有必要將已經插入的記憶卡格式化（初始化）。如果使用的是未經格式化或首次使用透過另一台設備（如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必須將其格式化。
- 由於電磁場、靜電負荷及相機和記憶卡故障，皆可能導致記憶卡內資料毀損或丟失，建議將資料備份匯入並儲存在電腦內。
- SD/SDHC/SDXC記憶卡具備防寫開關，可防止意外寫入或刪除卡上的資料。開關位於記憶卡無斜角的一側。當開關移動到下方標記的LOCK位置時，資料則會受到保護。
-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格式化會刪除被標記了刪除保護的相片。

### 感測器

- 若有灰塵或髒汙微粒附著在感測器的玻璃蓋上，依微粒大小的不同，可能會在相片上形成黑點或斑點（對於系統相機）。如要清潔感測器，您可將您的相機寄送至Leica顧客服務部門（參見第80頁）。但該清潔服務並非質保服務範圍的項目，因此您需要支付費用。



## 資料

- 包括個人資料在內的所有資料都可能因故障或意外操作、靜電、事故、故障、維修和其他措施而被更改或刪除。
- 請注意，Leica相機股份公司不承擔因資料和個人資訊的更改或破壞而導致的直接或間接損失的責任。

## 韌體更新

Leica持續致力於Leica Sofort 2的繼續開發和優化。由於數位相機系統中有許多功能完全以電子方式控制，因此某些改良與功能上的擴充，可於出廠後安裝於相機上。因此，Leica會不定期提供韌體更新。基本上，我們的相機於出廠時，均已安裝最新的韌體。如果您的相機韌體版本並不是最新，可自行至本公司網站的首頁輕鬆下載最新版本到您的相機上。如果您在Leica公司主頁註冊為相機所有人，那麼您將會通過資訊快報收到韌體更新的通知。

有關您Leica Sofort 2相機註冊及韌體更新的更多資訊，還有本使用說明書詳情的任何修正與補充，您均可在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顧客專區」和下載專區找到，訪問鏈接為：<https://club.leica-camera.com>

## LEICA相機股份公司之保障條件

尊敬的Leica客戶，

恭喜您購買到Leica新產品，世界知名品牌產品。

您除了可以向賣家提出法定保修索賠之外，Leica相機股份公司（「LEICA」）還根據以下條款為您的Leica產品提供自願保修服務（「Leica保障」）。Leica保障不會影響您根據相關法律作為消費者的法定權利，也不會影響您作為消費者在涉及與您簽訂購買協議的零售商的權利。

### LEICA保障

您所購買的Leica產品是根據特定品質準則製造的，並且在各個生產階段都經過了經驗豐富的專家的檢查。我們對該Leica產品（包括原包裝中所包含的相關配件）提供以下Leica保障，該保障自2023年4月1日起生效。請注意，我們不會為商業用途提供任何保障。

如果您在我們的Leica帳戶註冊的話，對於某些Leica產品，我們將提供延長保障期的服務。請訪問我們的網站[www.leica-camera.com](http://www.leica-camera.com)，了解詳細資訊。

### LEICA保障範圍

在保障期內，您的產品若出現任何因製造過程或材料缺陷造成的故障，均由LEICA自行決定，通過維修、更換有缺陷的部件，或更換為完好無損的同類型Leica產品的方式來免費解決。被更換的部件或產品將成為LEICA的財產。

與Leica保障有關的，任何類型及以任何法律為依據的進一步索賠均被排除在外。

### 不享受LEICA保障

易損部件不在Leica保障範圍內，例如：遮光罩、皮革覆蓋物、背帶、鎧裝、電池及受機械應力的部件，除非缺陷是由製造過程或材料缺陷造成的。這也適用於表面損傷。

### LEICA保障的無效索賠

如果相關缺陷是由於操作不當造成的，則保障服務不適用；如果是因為使用第三方配件、Leica產品未正確打開或維修不當造成的，則保障服務也可能被取消。如果產品序列號無法被識別，則保障服務也無效。

### 認定LEICA保障

為了能順利執行保障服務，我們需要一份從LEICA授權的經銷商（「Leica授權經銷商」）購買Leica產品的憑證副本。購買憑證必須包含購買日期、Leica產品的名稱、商品編號和序列號，以及Leica授權經銷商的資訊。我們保留要求您提交購買憑證正本的權利。或者，您可以發送保障證書副本；請注意，必須完整填寫資訊，且銷售必須是由Leica授權經銷商進行的。

請將您的Leica產品連同購買憑證副本或保障證書副本以及申訴說明一同寄出

**Leica相機股份公司，客戶服務中心，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德國**

郵箱：[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mailto: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電話：+49 6441 2080-189  
或聯系Leica授權經銷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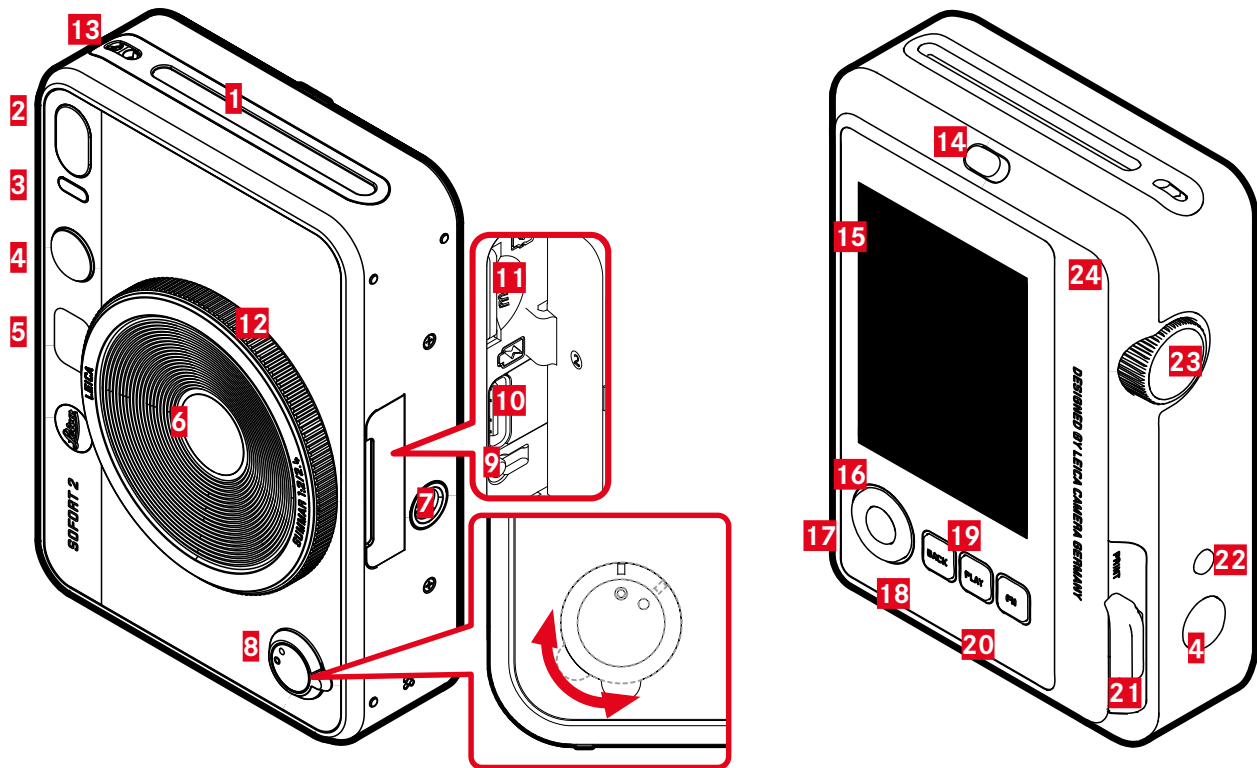
Leica產品相片	保障期
所有產品	兩年



## 目錄

前言 .....	2	更換膠片盒 .....	22
配送範圍 .....	2	裝入 .....	22
備件/配件 .....	3	取下 .....	23
法律須知 .....	4	相機操控 .....	24
安全須知 .....	6	操作部件 .....	24
一般性 .....	6	總開關 .....	24
鏡頭 .....	6	快門按鈕 .....	25
電池 .....	6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	26
充電器 .....	6	「光學效果」設定撥盤 .....	26
記憶卡 .....	7	重置效果按鈕 .....	27
感測器 .....	7	方向按鈕/選單按鈕/確認按鈕 .....	27
背帶 .....	7	PLAY按鈕/BACK按鈕/FN按鈕 .....	28
三腳架 .....	7	顯示幕 .....	28
膠卷和照片 .....	7	壓力桿 .....	28
藍牙 .....	7	選單操作 .....	29
一般性提示 .....	8	操作部件 .....	29
LEICA相機股份公司之保障條件 .....	10	選單區 .....	29
目錄 .....	12	圖標選單 .....	30
各部件名稱 .....	14	列表選單 .....	32
顯示 .....	16	選單瀏覽 .....	33
準備工作 .....	20	相機基本設定 .....	34
安裝手帶 .....	20	選單語言 .....	34
替電池充電 .....	20	日期 / 時間 .....	34
透過USB充電 .....	20	省電模式(待機狀態) .....	35
裝入/取出記憶卡 .....	21	聲音訊號 .....	35
		按鍵音 .....	35
		電子快門聲音 .....	35
		開機聲音 .....	35
		無聲拍照 .....	36
		相片設定 .....	38
		膠片效果 .....	38

光學效果.....	39	選擇/瀏覽相片 .....	52
保存效果組合.....	40	在回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	52
日期印章.....	40	局部畫面放大.....	53
檔案管理.....	41	同時顯示多張相片 .....	53
格式化記憶卡.....	41	刪除相片 .....	54
數據傳輸 .....	41	刪除單張相片.....	55
通過LEICA FOTOS.....	41	刪除所有相片.....	56
攝影 .....	42	旋轉相片 .....	57
對焦.....	42	移動相片局部畫面 .....	58
用自動對焦拍照 .....	42	修剪相片局部畫面 .....	58
數位變焦.....	42	複製相片 .....	59
人臉偵測.....	43	刪除已打印的相片 .....	60
自動對焦輔助燈.....	43	傳輸已打印的相片 .....	60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	43	其他功能 .....	62
微距功能.....	44	將相機重置回出廠設定 .....	62
白平衡.....	44	韌體更新.....	63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45	執行韌體更新.....	64
曝光.....	45	LEICA FOTOS .....	66
曝光補償 .....	45	連接.....	66
拍攝模式.....	46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	66
自拍定時器 .....	46	跳過首次配對.....	67
閃光燈攝影.....	46	連接到已知設備 .....	67
無閃光燈攝影(閃光抑制) .....	46	執行韌體更新.....	68
打印 .....	48	保養/保存 .....	70
打印模式 .....	48	FAQ.....	72
打印亮度 .....	49	技術參數 .....	76
回放模式 .....	50	LEICA顧客服務.....	80
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	50	LEICA學院.....	81
回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	51		
啟動/退出回放模式 .....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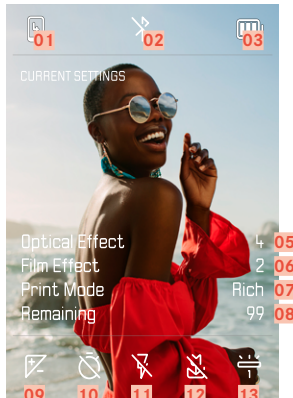


## LEICA SOFORT 2

- 1 膠卷輸出槽
- 2 閃光燈
- 3 自拍定時器LED/充電狀態LED
- 4 快門按鈕
- 5 自拍鏡
- 6 鏡頭:Leica Summar 1:2/2.4
- 7 三腳架螺口
- 8 總開關
- 9 重新啟動按鈕
- 10 USB-C連接
- 11 記憶卡插槽 (microSD)
- 12 「光學效果」設定撥盤
- 13 吊環
- 14 背板鎖定
- 15 顯示幕
- 16 方向按鈕
- 17 MENU/OK按鈕
- 18 BACK按鈕
- 19 PLAY按鈕
- 20 FN按鈕
- 21 壓力桿
- 22 「重置效果」按鈕
- 23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 24 背板 (鉸鏈式)

## 狀態螢幕

- ▶ 按下BACK按鈕
  - 顯示額外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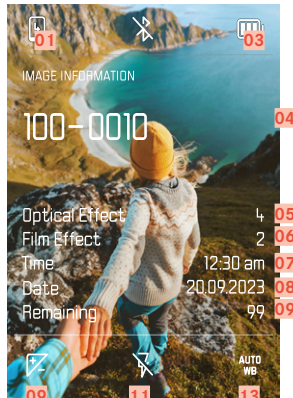


- 01 剩餘容量：膠片盒
- 02 藍牙® (Leica FOTOS)
- 03 電池電量
- 04 顯示的相片的檔案編號
- 05 激活的「光學效果」
- 06 激活的「膠片效果」
- 07 打印模式

## 回放時

所有顯示/值均針對的是顯示的相片。

- ▶ 按下BACK按鈕
  - 顯示額外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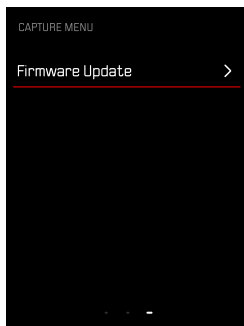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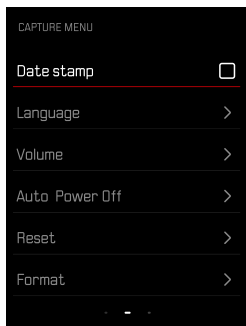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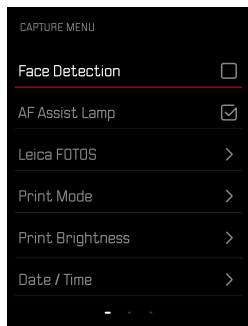
- 08 剩餘容量：記憶卡
- 09 曝光補償
- 10 自拍定時器
- 11 閃光燈模式
- 12 微距模式
- 13 白平衡模式



## 拍攝選單

在拍攝模式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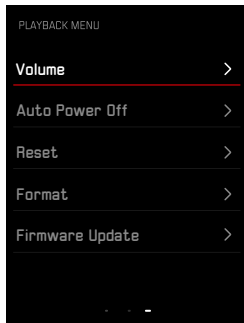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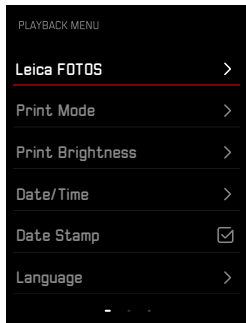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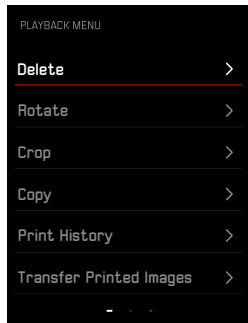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OK**按鈕



## 回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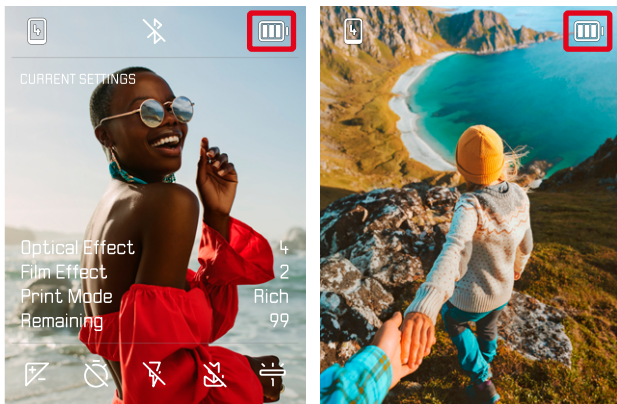
在回放模式下：





▶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幕上的充電狀態顯示

電池的電量顯示在狀態熒幕及右上方頂欄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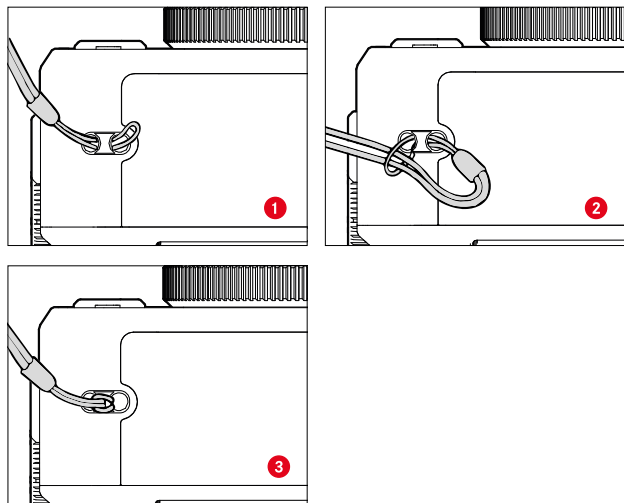
顯示	充電狀態
	約80 – 100%
	約50 – 79%
	約20 – 49%
	約0% 需要為電池充電



## 準備工作

在啟動您的相機前，請先閱讀「法律須知」、「安全須知」和「一般性提示」章節，以避免損壞產品和造成可能的傷害，風險。

### 安裝手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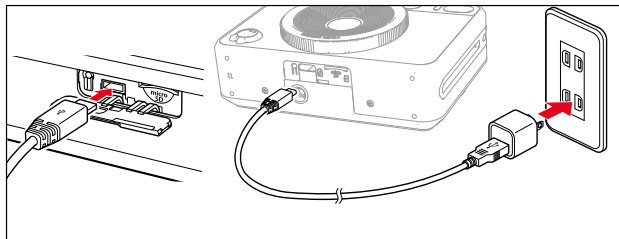


### 替電池充電

相機由鋰離子電池提供必須電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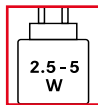
### 透過USB充電

當相機透過USB訊號線連接到電腦或其他合適的電源時，相機內置的電池可以自動充電。



- ▶ 關閉相機
- ▶ 連接USB-C訊號線(見上圖)

### 提示



充電器提供的功率必須在最小2.5瓦和最大5瓦之間才能達到最大充電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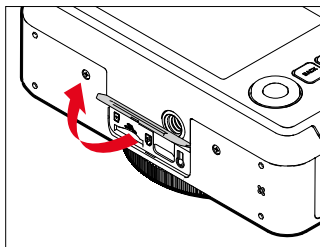
## 裝入/取出記憶卡

相機可將相片保存在microSD卡(安全數碼)、SDHC卡(高容量)或SDXC卡(擴展容量)上。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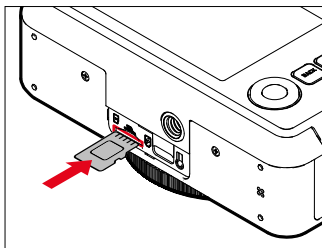
- MicroSD/SDHC/SDXC記憶卡由不同的供應商提供，容量和讀寫速度也各不相同。尤其是這些高容量及容許高速讀寫的特性，可以快速記錄及回放資料。
- 根據記憶卡的容量，有些卡不支援該項，或必須在首次使用前在相機內進行格式化(參見第41頁)。此時，相機中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資訊。有關所支援的卡的資訊位於「技術參數」章節。
- 若無法插入記憶卡，請檢查方向是否對齊。
- microSD卡不包括在配送範圍內。

## 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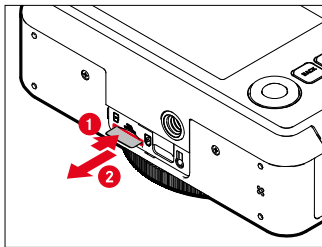
- ▶ 請確保相機已關機(參見第24頁)
- ▶ 如圖所示打開蓋子

## 裝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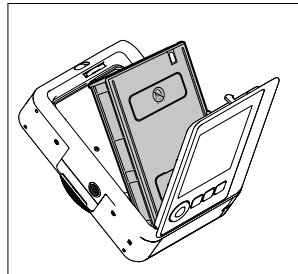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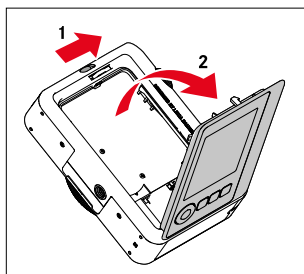
- ▶ 將記憶卡按入插槽，觸點朝向鏡頭一側，直到聽到並感覺到卡入的啞聲

## 取出



- ▶ 推入卡片，直至發出輕輕的啞聲
  - 卡片稍稍外移。
- ▶ 取出卡片

## 更換膠片盒



## 裝入

- ▶ 確認背板鎖，打開背板
- ▶ 從兩側抓住膠片盒
- ▶ 將相機上的標記（黃色）與膠片盒上的對準
- ▶ 直線取下轉接器
- ▶ 關上背板
- ▶ 取下扉頁

## 重要

- 請勿在膠片傳輸運行時打開後面板！

## 取下

- ▶ 確認背板鎖，打開背板
- ▶ 從膠片盒背面兩側的直角留空處抓住膠片盒，將其筆直地拔出

## 重要

- **請勿在膠片傳輸運行時打開後面板！**
- 膠卷用完前勿打開背板；否則剩下的膠卷會曝光，無法使用。
- 放入膠片盒時，抓住背面兩側的直角留空處時勿施加壓力。
- 只能使用Leica立即彩色膠片。該產品有兩個版本：立即彩色膠片包（迷你）暖白：19677和立即彩色膠片包（迷你）新金：19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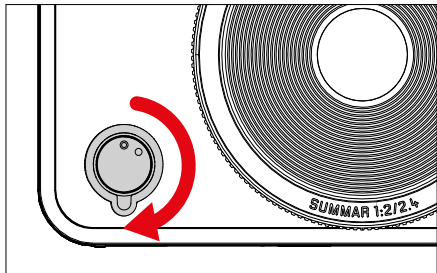
## 相機操控

### 操作部件

#### 總開關

相機通過總開關開機和關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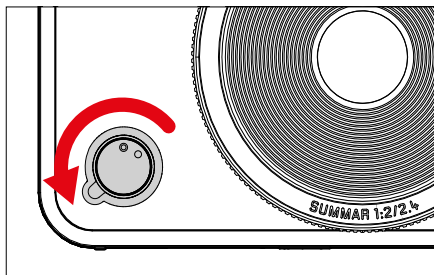
#### 開啟相機



#### 提示

- 開機約1秒之後，即可進入就緒狀態。

####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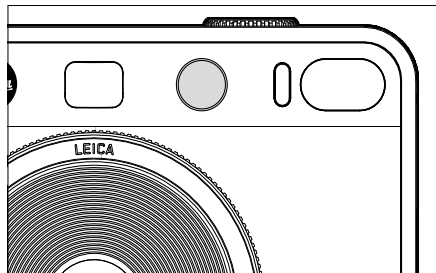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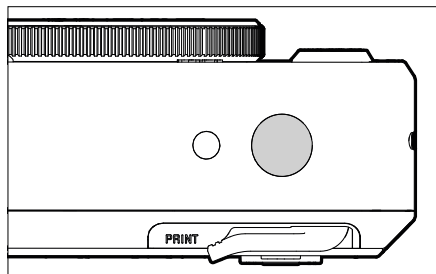


#### 提示

- 使用自動關機功能可以在指定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時自動關閉相機。若該功能設定為 $\text{OFF}$ ，且相機長時間不使用，則應通過總開關執行關機操作，以防止意外觸發快門或電池放電。



## 快門按鈕



快門按鈕分兩級。

### 1. 輕擊 (=向下按壓至第1個按壓點)

- 啟動相機電路及顯示
- 曝光鎖定/對焦鎖定 (測量和鎖定):
  - 自動對焦模式: 測距
  - (半)自動曝光模式: 測光
- 返回至拍攝模式
  - 從回放模式
  - 從選單操作

### 2. 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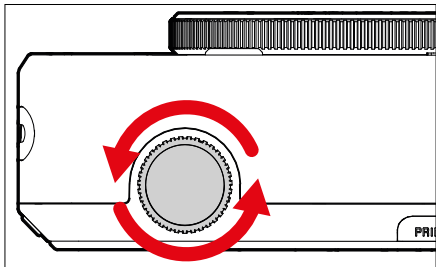
- 釋放快門
  - 然後將數據傳輸到記憶卡或內記憶體。
- 開始一段預選的自拍定時器倒數時間

### 提示

- 為了避免抖動，應緩緩地按下快門按鈕，直到聽到一聲輕輕的快門響聲為止。
- 在下列情況，快門按鈕會維持在鎖定狀態：
  - 當插入的記憶卡和/或且內部緩衝記憶體 (暫時) 已滿時
  - 當電池到達了性能極限 (容量、溫度、壽命)
  - 當記憶卡被寫了保護或損壞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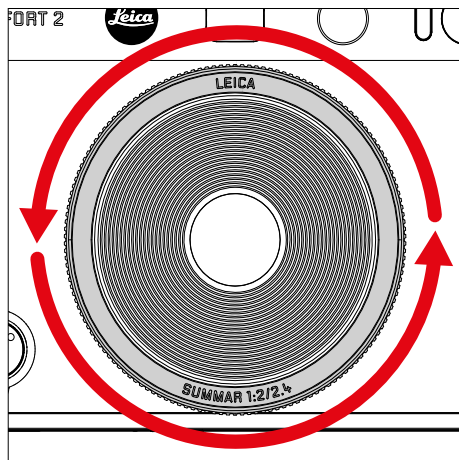
##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沒有止動裝置，即可以從任何位置向任何方向轉動。所有功能均可鎖定定位。它可以激活包含10種可調效果的選單。參見第3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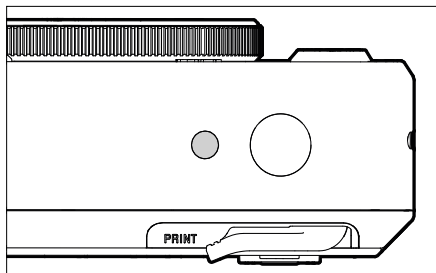


## 「光學效果」設定撥盤

「光學效果」設定撥盤也沒有止動裝置，即可以從任何位置向任何方向轉動。它可以調出一個選單，其中包含10種用於圖像合成的「光學效果」。參見第3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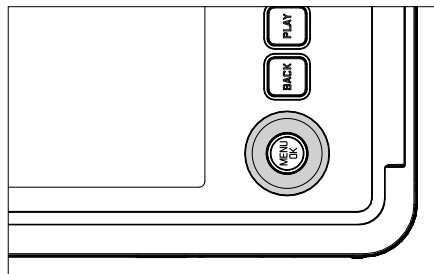


## 重置效果按鈕



- 重置所選效果

## 方向按鈕/選單按鈕/確認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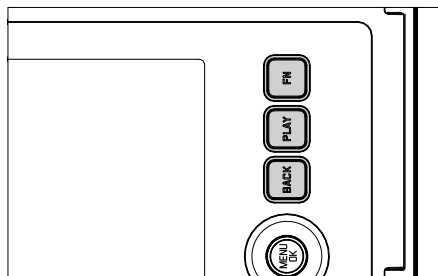
### 方向按鈕

- 在選單中瀏覽
- 設定所選擇的選單項目/功能
- 在影像記憶體中瀏覽

### 選單按鈕/確認按鈕

- 調出子選單
- 套用選單設定
- 確認某項對話方塊
- 直接訪問選單功能

## PLAY按鈕/BACK按鈕/FN按鈕



### FN按鈕

- 保存所選的「光學效果」和「膠片效果」
- 調出保存的「光學效果」和「膠片效果」的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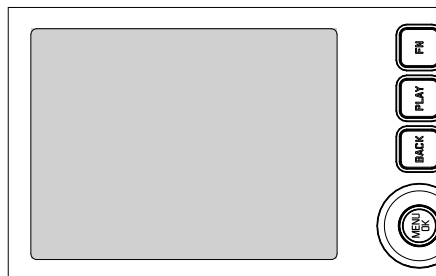
### PLAY按鈕

- 開啟和關閉 (持續) 回放模式

### BAC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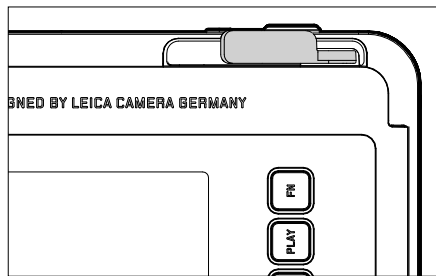
- 調出資訊顯示
- 在拍攝時顯示設定值/資料
- 回放時顯示相片檔案
- 退出子選單

## 顯示幕



- 顯示當前最重要的設定
- 快捷訪問一些選單

## 壓力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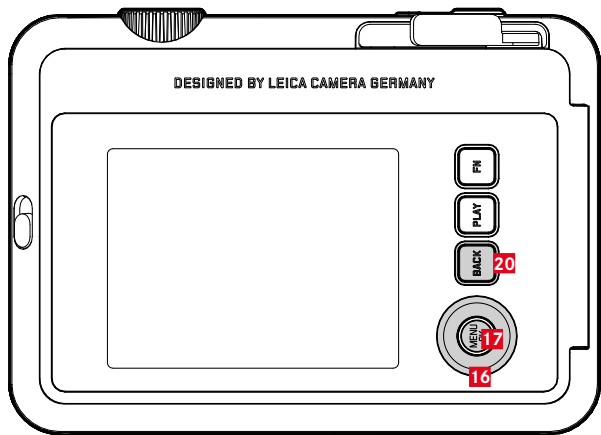


- 開始打印之前選定的相片

## 選單操作

### 操作部件

以下部件用於選單操作。



**20** FN按鈕

**17** MENU/OK按鈕

**16** 方向按鈕

## 選單區

有兩個選單區：圖標選單和列表選單（拍攝選單和回放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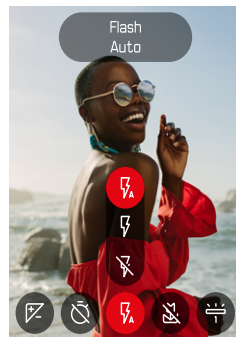
圖標選單：

- 提供最最重要設定的快速訪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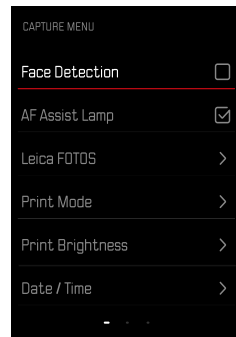
列表選單：

- 提供所有選單項目的訪問
- 包含許多子選單

### 圖標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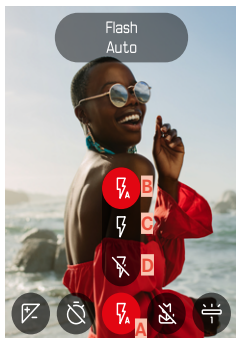


### 列表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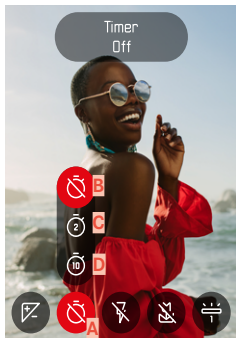


## 圖標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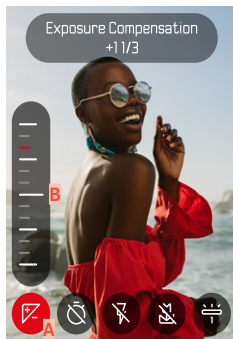
狀態螢幕提供有關當前相機狀態和啟用設定的最重要的資訊概覽。此外，它還用作最重要設定的快速訪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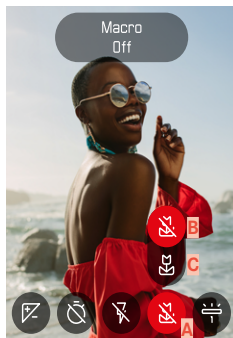
- A 選單項目：閃光燈設定
- B 自動
- C 開
- D 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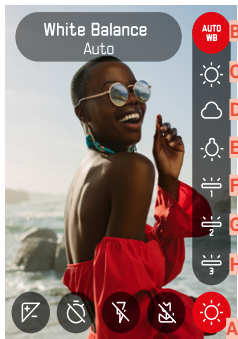
- A 選單項目：自拍定時器
- B 關
- C 2秒
- D 10秒



- A 選單項目：曝光補償
- B 曝光補償刻度



- A 選單項目：微距設定
- B 關
- C 開



A 選單項目：白平衡

B 自動

C 晴天

D 陰天

E 人造光

F 螢光燈 1

G 螢光燈 2

H 螢光燈 3

### 提示

- 設定將立即生效。

### 進行設定

如需調出圖標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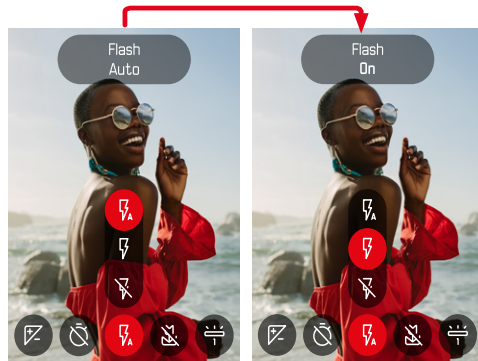
-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如需選擇選單項目

- ▶ 按下左側/右側方向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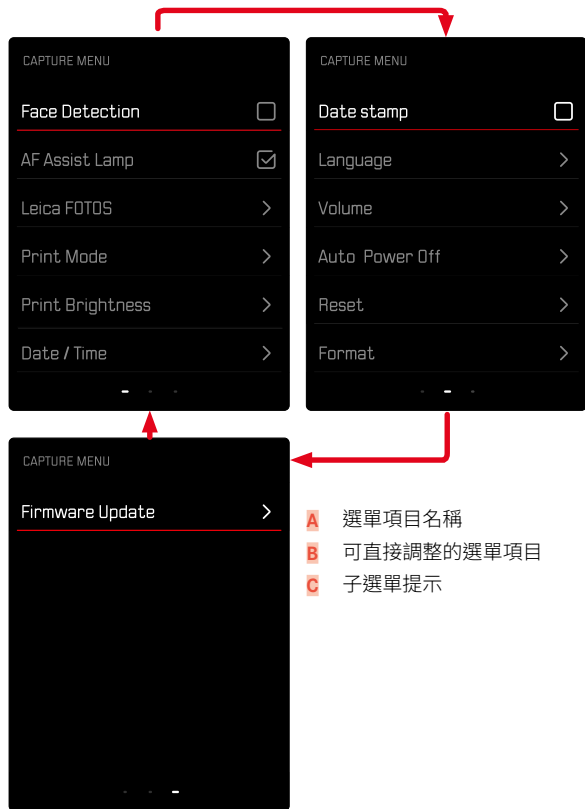
進行所需的設定

-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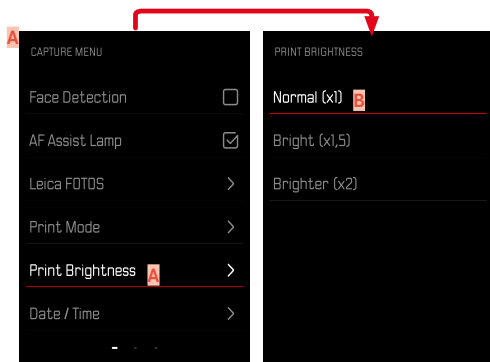
## 列表選單

透過列表選單可以訪問所有設定。大部分分佈於子選單中。



- A** 選單項目名稱
- B** 可直接調整的選單項目
- C** 子選單提示

## 子選單



- A** 當前的選單項目
- B** 子選單項目





## 選單瀏覽

### 顯示子選單

- ▶ 按下**MENU/OK**按鈕
- ▶ 按下右側方向按鈕

### 確認選擇

- ▶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幕畫面切換回啟用的選單項目。

### 提示

- 在選擇 $\square$ 或 $\square$ 時無需確認。將自動保存。

### 後退一步

#### (返回至上一級選單項目)

- ▶ 按左側的方向按鈕或**BACK**按鈕
  - 該方式僅當子選單以列表形式列出時可用。

### 退出選單

您可隨時通過套用/不套用那裡的設定退出選單和子選單。

### 切換至拍攝模式

- ▶ 輕擊快門按鈕或按下**BACK**按鈕

### 切換至回放模式

- ▶ 按下**PLAY**按鈕



## 相機基本設定

相機首次開機時，重置回出廠設定（參見第62頁）後，或是韌體更新后，選單項目Language和日期 / 時間會自動出現用於設定。

### 選單語言

出廠設定：英文

可選的選單語言：德語、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俄語、日語、繁體中文或簡體中文、韓語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Language
- ▶ 選擇所需的語言
  - 除了少數例外，所有選單項目的語言都會隨之更改。

### 日期 / 時間

有6種日期顯示模式可選擇。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日期 / 時間
- ▶ 選擇所需的日期和時間顯示格式  
(年 / 月 / 日 / 12小時、年 / 月 / 日 / 24小時、日 / 月 / 年 / 12小時、日 / 月 / 年 / 24小時、月 / 日 / 年 / 12小時、月 / 日 / 年 / 24小時)
- ▶ 設定日期和時間



## 省電模式(待機狀態)

如果此功能已啟用，相機會切換到省電的待機狀態以延長電池的使用時間。

省電模式分為兩級。

- 2分鐘/5分鐘後啟動待機模式
- 顯示幕自動關閉(參見第35頁)

出廠設定：**2分鐘**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自動關閉**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5分鐘**、**2分鐘**、**關**)

### 提示

- 如果相機處於待機模式，則可通過主開關關閉相機並重啟來重新激活。

## 聲音訊號

一些功能可通過聲音訊號應答。以下特殊功能可單獨設定：

- 電子快門聲音
- 自動對焦確認

### 按鍵音

可設定開啟的訊號音量。

出廠設定：**2**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音量**
- ▶ 選擇**按鍵聲音**
- ▶ 選擇所需的按鍵音  
(**關**、**1**、**2**、**3**)

### 電子快門聲音

出廠設定：**2**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音量**
- ▶ 選擇**快門聲音**
- ▶ 選擇所需的按鍵音  
(**關**、**1**、**2**、**3**)

### 開機聲音

出廠設定：**2**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音量**
- ▶ 選擇**開機聲音**
- ▶ 選擇所需的按鍵音  
(**關**、**1**、**2**、**3**)



## 無聲拍照

當拍照時需要儘量無聲時。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音量**
- ▶ 選擇**按鍵聲音**/**快門聲音**/**開機聲音**
- ▶ 在每個選單項目中選擇**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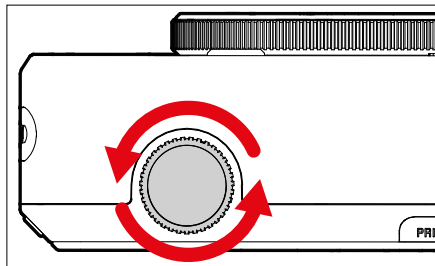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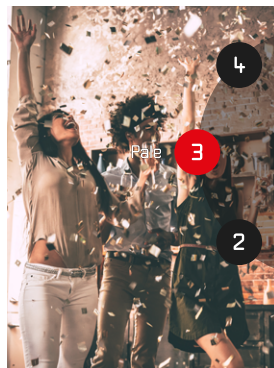
## 相片設定

數位攝影的眾多優點之一便是能輕易地修改主要的圖像屬性。Leica Sofort 2提供多種功能來定製您的拍攝。

## 膠片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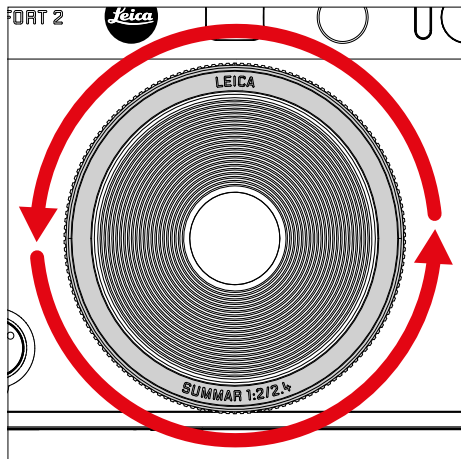


- ▶ 在拍攝模式下轉動「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 出現相應的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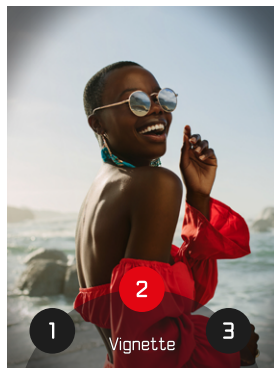


- 1 正常
- 2 生動
- 3 蒼白
- 4 畫布
- 5 單色調
- 6 深褐色
- 7 黃色
- 8 紅色
- 9 藍色
- 10 復古

## 光學效果



- ▶ 在拍攝模式下轉動「光學效果」設定撥盤
  - 出現相應的選單。



- 1 正常
- 2 小插圖
- 3 軟焦點
- 4 模糊
- 5 魚眼
- 6 顏色轉變
- 7 漏光
- 8 鏡像
- 9 雙重曝光
- 10 半邊框

## 保存效果組合

首選效果的組合最多可保存在三個收藏夾中。這樣就可以直接調用效果組合。

- ▶ 在拍攝模式下轉動「光學效果」設定撥盤
  - 出現相應的選單。
- ▶ 轉動以選擇所需的「光學效果」。
- ▶ 轉動「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 出現相應的選單。
- ▶ 轉動以選擇所需的「膠片效果」。
- ▶ 按下**FN**按鈕



- ▶ 選擇**保存收藏**
- ▶ 選擇所需的存儲位置
- ▶ 按下**OK**按鈕
  - 組合被保存。

## 日期印章

此功能可用於保存拍攝日期。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日期印章**
- ▶ 按**OK**按鈕激活或關閉
  - 打印時和在保存的相片上都會顯示拍攝日期。





## 檔案管理

### 格式化記憶卡

已插入的記憶卡通常無需格式化。但若首次插入一個尚未格式化的卡，則應將其格式化。建議偶爾格式化記憶卡，因為一定的剩餘數據（拍攝的附帶資訊）可能會占用記憶體空間。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格式化**
- ▶ 確認操作過程
  - 過程中，狀態LED閃爍。

#### 提示

- 在進行的過程中不要關閉相機。
-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格式化會刪除被標記了刪除保護的相片。
- 因此，所有相片應定期傳輸至一個安全的大容量的存儲器中，例如電腦硬盤。
- 簡單的格式化中，卡上存在的資料並不是真的丟失而無法恢復。被刪除的只有目錄，現有的檔案將因此無法直接訪問。有些相關軟體能還原這些資料。只有被新保存的資料覆蓋掉的資料，才被真正地徹底刪除。
- 如果記憶卡事先在別的裝置中（如電腦）已格式化，則應在相機內重新格式化。
- 如果該記憶卡無法格式化/覆蓋，應諮詢您的經銷商或Leica顧客服務部門（參見第80頁）。

## 數據傳輸

可以方便地用Leica FOTOS將數據傳輸到移動設備。也可選擇藉助讀卡器或通過USB訊號線實現傳輸。

### 通過LEICA FOTOS

- ▶ 參見「Leica FOTOS」章節（第66頁）

#### 提示

- 對於較大數據的傳輸，推薦使用讀卡器。
- 將數據傳輸到電腦時，請切勿拔除USB線造成兩者連結中斷，否則電腦及/或相機可能會「當機」，甚至可能會讓記憶卡遭受無法修復的損害。
- 在數據傳輸過程中，不得關閉相機或因電池電量不足使相機自行斷電，否則計算機可能會「當機」。出於同樣的原因，絕不可在連接已啟用時取下電池。



## 攝影

### 對焦

Leica Sofort 2可以自動對焦。使用自動對焦拍攝照片時，有很多輔助工具可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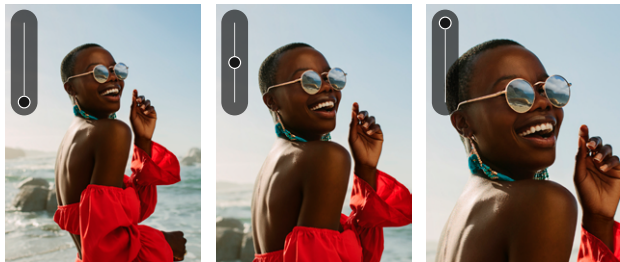
#### 用自動對焦拍照

- ▶ 輕擊并按住快門按鈕
  - 進行對焦：
    - 當測距成功時：自動對焦測距區為綠色。
    - 當測距失敗時：自動對焦測距區為紅色。
- ▶ 釋放快門

### 數位變焦

除了Leica Summar 1:2/2.4的局部畫面外，還有其他幾種畫面尺寸可供選擇。

相片中可見的圖像部分將出現在顯示幕上。



### 持久設定

- ▶ 向上按壓方向按鈕
  - 出現放大倍率

#### 更改縮放級別 (10 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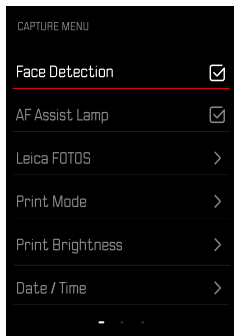
-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提示

- 該設定將一直有效，直到相機關閉並再次打開，或使用選擇按鈕調整變焦級別。

## 人臉偵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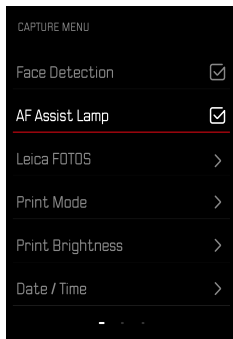
此測距方法下，Leica Sofort 2會自動在畫面中辨識臉孔。最短距離捕捉到的臉孔將被自動對焦。如果沒有識別到臉部，則使用區域測距。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人臉偵測
- ▶ 按OK按鈕激活或關閉

## 自動對焦輔助燈

內置的自動對焦輔助燈會擴大自動對焦系統的工作範圍，包括在光照條件較弱的情況下。如果此功能已啟動，只要進行測量，此燈就會在該條件下發亮。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自動對焦輔助光
- ▶ 按OK按鈕激活或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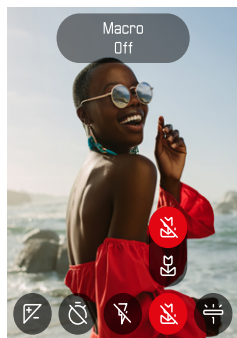
## 聲音訊號確認自動對焦

成功的測距會通過聲音信號確認。更多詳情，請參見第35頁「聲學信號」部分。



## 微距功能

利用微距功能，對焦的工作範圍可以從正常對焦範圍（30厘米至無限遠）快速切換到微距範圍（17厘米至30厘米）。



- ▶ 在圖標選單（參見第29頁）選擇**微距**
- ▶ 選擇**開**或**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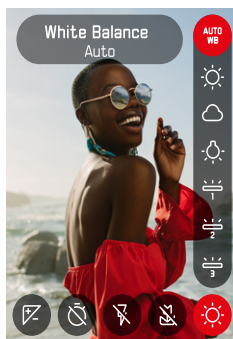
## 白平衡

數位攝影裡，白平衡可確保在任何光線下都能呈現中性的顯色性。相機會預先決定以哪一種顏色當成白色再現。

在這方面有兩種選擇：

- 自動操控
- 固定的預設定






出廠設定：**自動**



- ▶ 在圖標選單選擇**白平衡**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 自動操控/固定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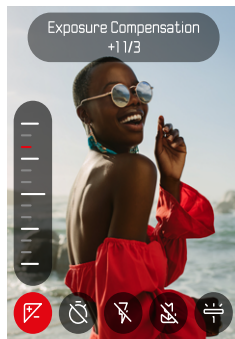
- **自動**：相機自動操控選項，在大部分的情況下能有中性的結果
- 用於常見光源的不同的固定預設定：

	自動操控
	用於陽光下的室外拍攝
	用於陰天時的室外拍攝
	用於（主要為）白熾燈光源的室內拍攝
	適用於（主要）使用螢光燈照明的室內拍攝。 有3種變體可供選擇。

## 曝光

### 曝光補償

測光儀是以一個中度灰色值為基值，相當於一般常見拍攝主體的亮度。如果拍攝主體細部不符合此先決條件，您可採取因應的曝光補償措施。與測量值存儲功能不同的是，一旦設定，在重置之前一直有效。可以在±2 EV的範圍內以1/3 EV的增量來設定曝光補償值（EV：Exposure Value = 曝光值）。



- ▶ 在圖標選單選擇**曝光補償**
- ▶ 在刻度上設定所需的值
  - 所設定的值會顯示在刻度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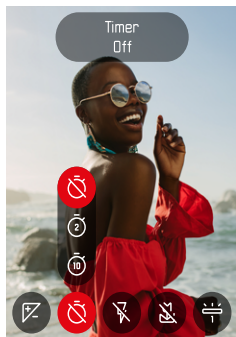
### 提示

- 在設定過程中，您可以觀察到顯示幕畫面變暗或變亮的效果。
- 無論其最初輸入的方式如何，以下內容均適用於已設定的補償：它們會一直有效，直至其被手動重置到0，也就是說，即使相機在此期間關機後又重新開啟過，它們也仍然有效。

## 拍攝模式

### 自拍定時器

自拍定時器可實現用預選擇的延遲進行拍攝。建議在這種情形下，將相機固定於三腳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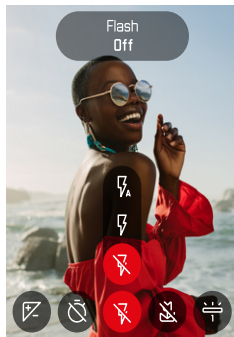


- ▶ 在圖標選單選擇**自拍定時器**
- ▶ 選擇**自拍定時器2秒**或**自拍定時器10秒**
- ▶ 釋放快門
  - 在顯示幕中，距離觸發快門的剩餘時間將向後倒數。相機前方閃爍著的自拍定時器LED表示倒數時間的過程。
  - 在自拍定時器準備時間內，可隨時輕按**BACK**按鈕取消拍攝；相應的設定將被保留。

## 閃光燈攝影

### 無閃光燈攝影(閃光抑製)

當需要禁用閃光燈或閃光燈的使用顯得多余時，可抑製閃光。



- ▶ 在圖標選單選擇**閃光燈**
- ▶ 選擇**關**

### 如需結束閃光抑製

- ▶ 在圖標選單選擇**閃光燈**
- ▶ 選擇**自動**或**開**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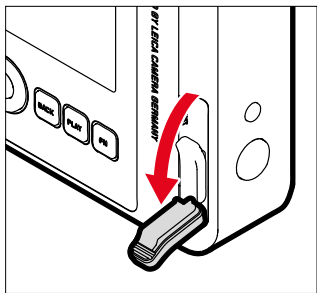
- 建議在昏暗情況下使用三腳架。



## 打印

Leica Sofort 2 可以將您最喜歡的照片打印成即時相片。

- ▶ 按下 **PLAY** 按鈕
- ▶ 使用方向按鈕選擇所需的相片
- ▶ 拉緊壓力桿



- ▶ 等待一次成像相片被推出
- ▶ 當一次成像相片被推出後(相機不再發出聲音), 抓住相片一角並將其抽出。
- ▶ 等待一次成像相片沖印
  - 沖印時間約90秒, 取決於環境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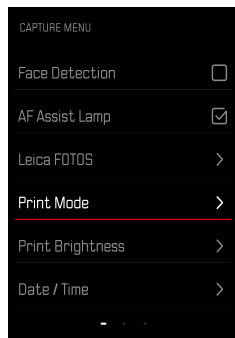
每次拍攝時, 曝光計數器從「10」往下數, 數量為「0」時表示膠卷用光。當曝光計數器顯示為「0」時, 必須更換膠卷盒(參見第22頁)。

### 提示

- 請注意, 勿用手指或肩帶遮擋閃光燈、閃光傳感器、曝光傳感器、鏡頭或膠卷輸出槽。

## 打印模式

相片輸出有兩種不同的色彩配置文件可供選擇。一種是自然變體, 一種是強化變體。可根據拍攝情況選擇打印的色彩還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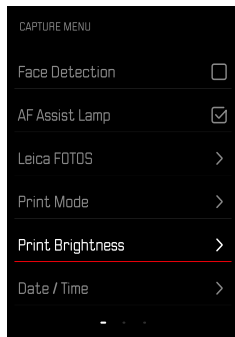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打印模式**
- ▶ 選擇所需的設定  
(自然/強化的)



## 打印亮度

為了能夠部分修正打印圖像的亮度，打印相片時有3種亮度級別可供選擇。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打印亮度**
- ▶ 選擇所需的亮度級別  
(**正常 (x1)** / **明亮 (x1.5)** / **非常明亮 (x2)**)





## 回放模式

存在兩種彼此獨立的回放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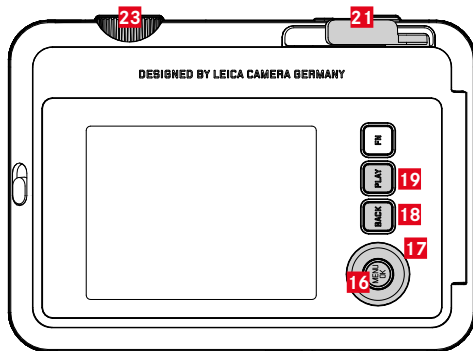
- 在拍攝後的短暫顯示
- 一般回放模式，用於不受時間限制的顯示和已保存的相片的管理

### 提示

- 相片在回放模式下不會自動旋轉，以始終在顯示幕全屏顯示。
- 非本相機拍攝的文件可能會無法用本相機播放。
- 有些情況下，顯示幕畫面異常，或顯示幕呈現黑色而僅顯示檔案名。
- 您也可隨時通過輕擊快門按鈕從回放模式切換至拍攝模式。

## 回放模式下的操作部件

### 相機上的操作部件



**16** 方向按鈕

**17** MENU/OK按鈕

**18** BACK按鈕

**19** PLAY按鈕

**21** 壓力桿

**23**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 回放模式下的直接訪問

功能按鈕也可以在回放模式下單獨被分配功能。

在出廠設定中，功能按鈕被分配有以下功能。

按鈕	功能
「膠片效果」設定撥盤	放大
MENU/OK按鈕	刪除
BACK按鈕	切換配置文件資訊

以下章節中的描述都基於出廠設定。

### 提示

- 被分配的功能與當前顯示無關。因此您也可以，比如，在全屏顯示中直接調用刪除概覽。

## 啟動/退出回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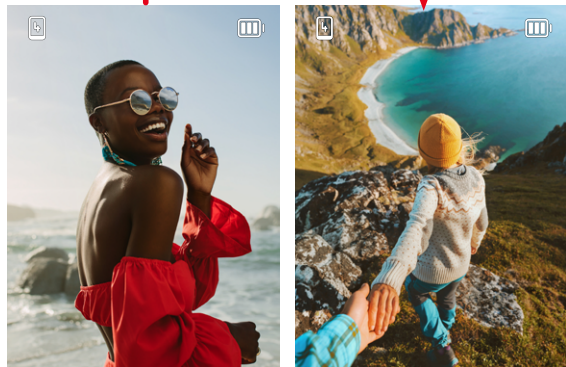
### ▶ 按下PLAY按鈕

- 顯示幕中出現最後拍攝的圖像。
- 如果插入的記憶卡中沒有圖像檔案，則會顯示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 根據當前的顯示，PLAY按鈕有不同的功能：

初始狀況	按下PLAY按鈕後
一張相片的全屏回放	拍攝模式
回放一個放大的局部畫面/ 多張縮圖	全屏回放該張相片

## 選擇/瀏覽相片

相片均為橫向排布。排序是嚴格按照時間順序進行的。當瀏覽至相片組的末端時，顯示會跳到另一端。因此，從兩端方向均可流覽到全部的相片。



- ▶ 按下上/下方向按鈕

## 在回放模式下的資訊顯示

為了在不受干擾的情況下觀看照片，在出廠設定中相片的顯示不帶資訊。



- ▶ 按下BACK按鈕
  - 出現資訊。

## 局部畫面放大

為了準確評估，可自由選擇相片的局部畫面將其放大。使用「膠片效果」設定撥盤可實現八個級別的放大。



- ▶ 通過按方向按鈕，放大圖像時可根據需要移動局部畫面的位置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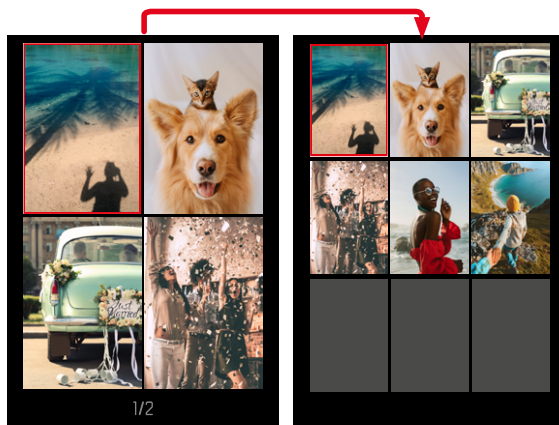
- 用其他相機型號拍攝的相片可能無法放大。

## 同時顯示多張相片

為了更好地概覽或輕鬆找到所需的相片，可在一個概覽顯示中同時顯示多張縮小的相片。有4張和9張相片的概覽顯示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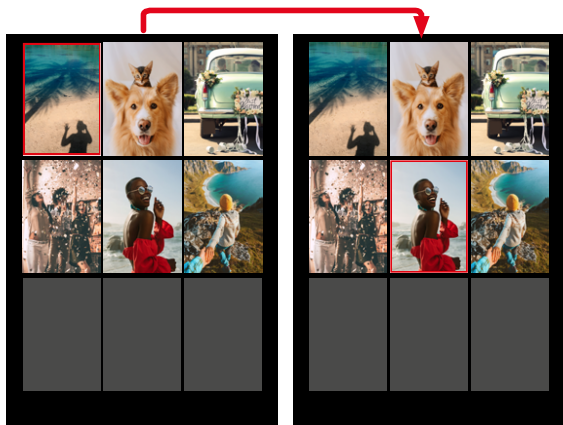
### 概覽顯示

- ▶ 將「膠片效果」設定撥盤向左轉動
  - 同時顯示4張相片。通過繼續轉動可同時查看9張相片。



當前所選相片通過紅框標記並可選擇用以查看。

## 如要在相片之間瀏覽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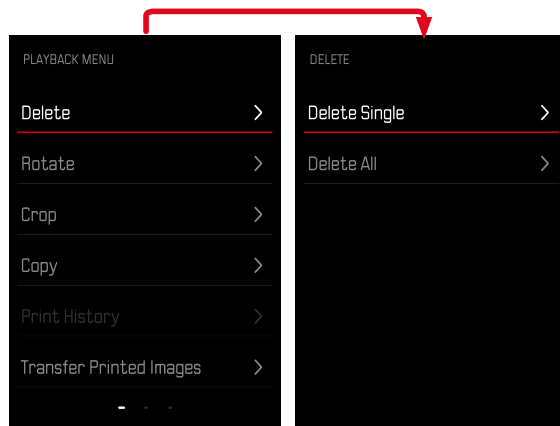
## 如要以正常大小顯示相片

- ▶ 按下BACK按鈕
- 或
- ▶ 按下PLAY按鈕

## 刪除相片

刪除相片時有不同的選擇：

- 刪除單張相片
- 刪除所有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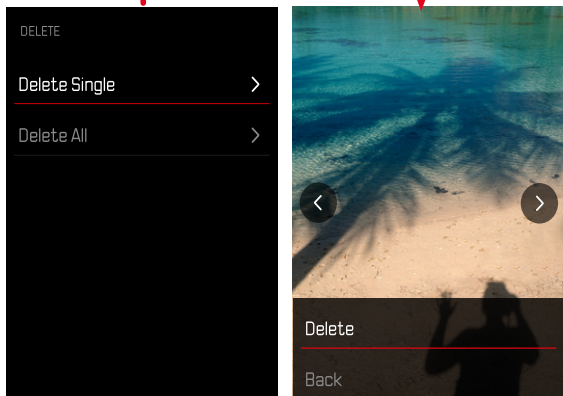


## 重要

- 這些相片刪除之後無法再次將其調出。

## 刪除單張相片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按下右側方向按鈕
- ▶ 選擇**刪除單張**
- ▶ 按下右側方向按鈕
  - 出現刪除畫面。



- ▶ 選擇**刪除**

## 確認刪除過程

- ▶ 按下**MENU/OK**按鈕
  - 相片將被刪除,無需進一步確認。
  - 之後出現下一張相片。如果卡中沒有保存其他相片,則會顯示以下資訊:**無有效圖片可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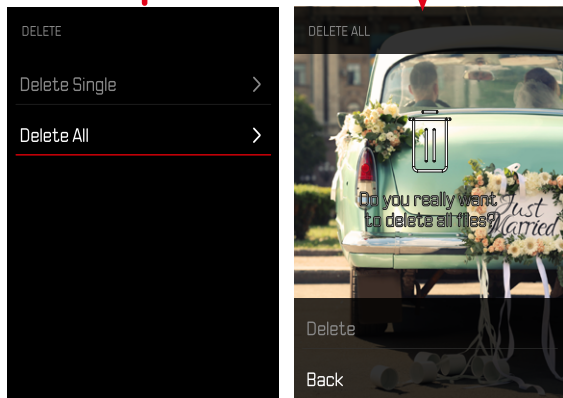
##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 選擇**返回**



## 刪除所有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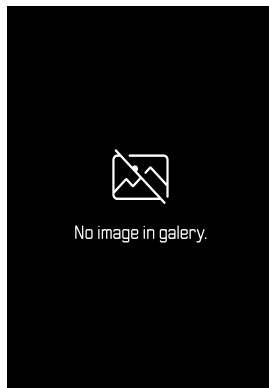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刪除全部**
  - 此時出現對話方框**是否真的要刪除所有檔案?**。



- ▶ 選擇**刪除**
  - 未經進一步詢問, 相片即被刪除。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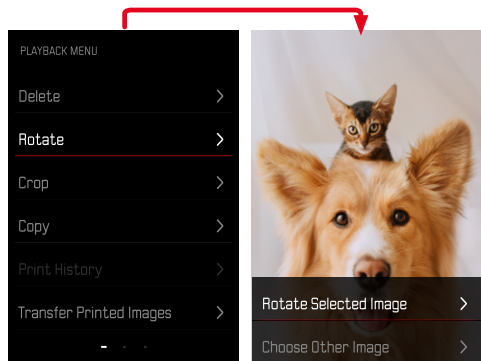
- 刪除成功後會彈出資訊**無有效圖片可顯示**。若刪除過程不成功, 會重新顯示原相片。需刪除多張相片時, 也就是意謂著所有相片需要被刪除時將會跳出提示視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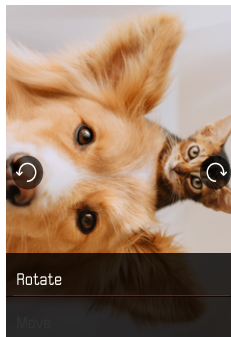


## 旋轉相片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旋轉**
- ▶ 選擇**旋轉該圖像**或**選擇其他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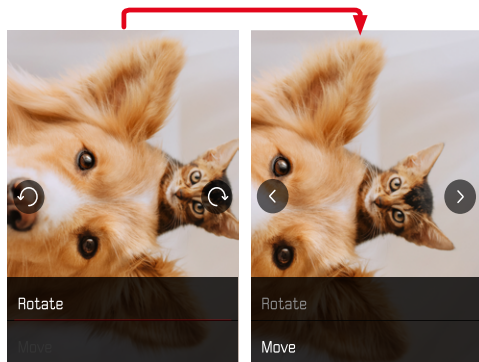


- ▶ 選擇**旋轉**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移動相片局部畫面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旋轉**
- ▶ 選擇**旋轉該圖像**或**選擇其他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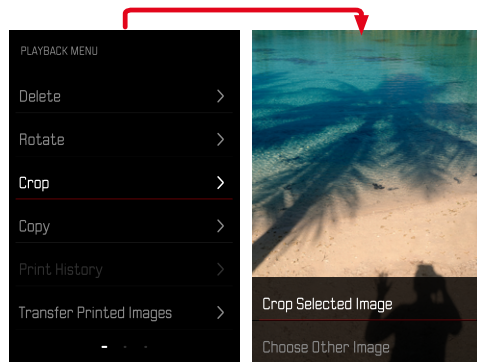
- ▶ 選擇**移動**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退出播放選單

- ▶ 按下**BACK**按鈕或**PLAY**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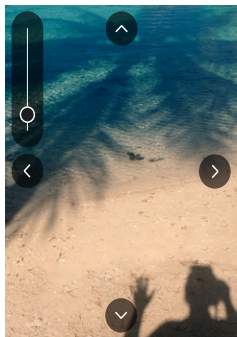
## 修剪相片局部畫面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剪輯**
- ▶ 選擇**旋轉該圖像**或**選擇其他圖像**



## 放大局部畫面

- ▶ 將「膠片效果」設定撥盤向左轉動



## 移動局部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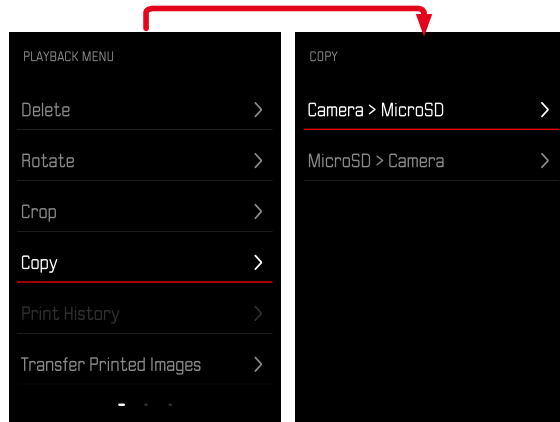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保存所需的局部畫面

- ▶ 按下MENU/OK按鈕

## 複製相片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複製
- ▶ 選擇所需的選單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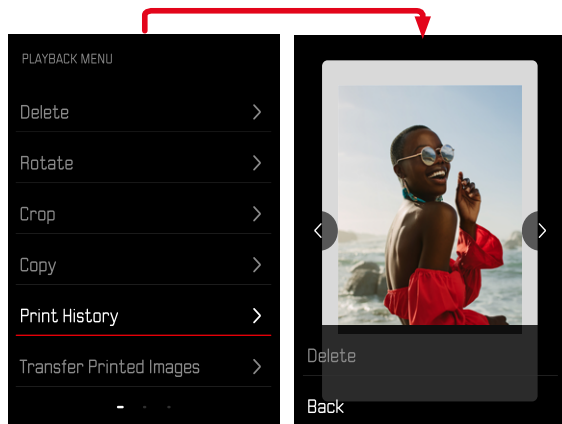
- ▶ 選擇複製單張或複製全部
- ▶ 選擇複製

## 刪除已打印的相片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打印的相片**
- ▶ 選擇**刪除**

### 選擇相片

- ▶ 向左或向右按下方向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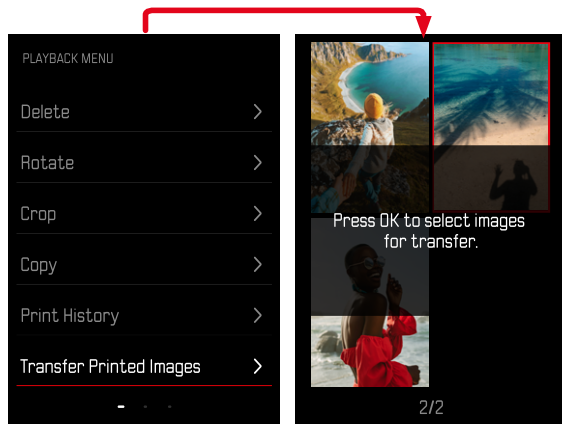
如需取消刪除並返回至一般回放模式

- ▶ 選擇**返回**
- 或
- ▶ 按下**PLAY**按鈕

## 傳輸已打印的相片

已打印的相片可通過Leica FOTOS傳輸到移動設備。為此，您必須先將「Leica FOTOS」安裝至移動設備上。請參見Leica PHOTOS章節。

- ▶ 按下**PLAY**按鈕
- ▶ 按下**MENU/OK**按鈕
- ▶ 在回放選單中選擇**傳輸打印的相片**
  - 出現打印相片的概覽。



## 選擇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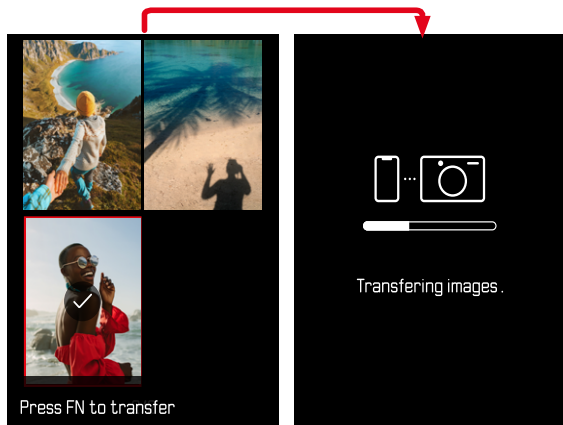
- ▶ 按下**MENU/OK**按鈕

## 繼續選擇相片

- ▶ 朝所需方向按下方向按鈕

## 開始傳輸

- ▶ 按下**FN**按鈕
  - 出現相應的資訊





## 其他功能

該章節中所述的設定同樣適用於相片和視訊模式。因此它們在相片和視訊選單中也可用（參見參見「相機操控」一章中的「選單操作」）。若此兩種操作模式中已執行了某項設定，則該設定同樣適用於另一操作模式。

## 將相機重置回出廠設定

使用該功能可將所有單獨設定的選單設定一次性重置為出廠設定。重置時，可單獨排除用戶配置文件、Wi-Fi和藍牙設定以及圖像編號。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重置**
  - 出現對話方塊**您是否想恢復基礎設定？**。
- ▶ 確認**（確認）**/拒絕**（返回）**恢復默認設定
  - 選擇**否**時，重置將中斷且顯示返回至主選單頁面。
- ▶ 關閉並再次開啟相機

## 韌體更新

Leica始終致力於其相機產品的繼續開發和優化。由於相機中有諸多功能完全由軟體控制，因此某些功能上的改良與擴充可後續安裝於您的相機之中。為此，Leica將不定期提供韌體更新，這些更新可從我們的主頁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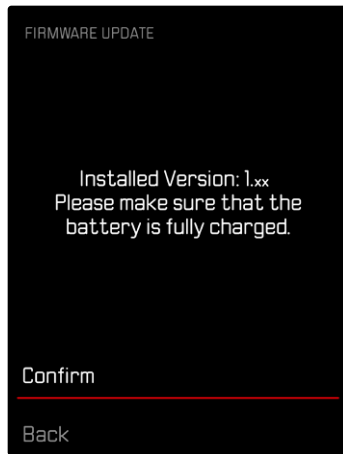
如果您的相機已註冊，您將獲取關於Leica所有的更新資訊。通過韌體更新，Leica FOTOS用戶也自動獲取Leica相機的相關資訊。

韌體更新的安裝可以通過兩種不同的方式完成。

- 通過Leica FOTOS應用程序 (參見第66頁)
- 直接通過相機選單

### 為確定安裝了哪種韌體版本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韌體更新**
  - 當前韌體版本顯示在子選單中。



有關相機註冊、韌體更新或下載的更多資訊，以及使用說明書中所列的規格的變更和補充的資訊，請瀏覽我們網站的「客戶專區」：

<https://club.leica-camera.com>

## 執行韌體更新

中斷正在進行的韌體更新，可能會導致設備的嚴重損壞和無法修復！  
因此，在韌體更新期間，您需要特別注意以下提示：

- 不要關閉相機！
- 請勿取出記憶卡！
- 請勿取出電池！

### 提示

- 電池的電力不足時，會出現警告資訊。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對電池充電，然後再重複上述步驟。

## 準備工作

- ▶ 充滿電並裝入電池
- ▶ 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韌體檔案
  - 建議備份記憶卡上的所有相片，然後在相機中將其格式化。  
(注意：檔案丟失！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卡內的全部檔案都會丟失。)
- ▶ 下載最新的韌體
- ▶ 保存至記憶卡
  - 韌體檔案必須保存在記憶卡的最頂層(而不是子目錄中)。
- ▶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
- ▶ 開啟相機





## 更新相機的韌體

- ▶ 進行準備工作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韌體更新**
- ▶ 選擇**確認**
  - 出現一個有關更新資訊的詢問對話方塊。
  - 更新自動開始。
  - 在這個過程中,狀態LED會閃爍。
  - 成功操作後出現一個相應的提示資訊,要求重新啟動。
- ▶ 關閉並再次開啟相機

### 提示

- 重啟後必須重新設定日期&時間及語言。會出現相應的對話方塊。
- 如果通過Leica FOTOS導入更新,則這些設定會被自動採用。

## LEICA FOTOS

可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遠端控制相機。為此，您必須先將「Leica FOTOS」安裝至移動設備上。此外，Leica FOTOS還提供很多其他有用的功能：

- 相片的地理標籤
- 檔案傳輸
- 安裝韌體更新
- 通過遠端控制選擇倒數時間的自拍定時器，例如，用于集體照

可用功能的列表以及操作提示位於Leica FOTOS中。另請閱讀第5頁上的法律須知。

- ▶ 用移動設備掃描下列QR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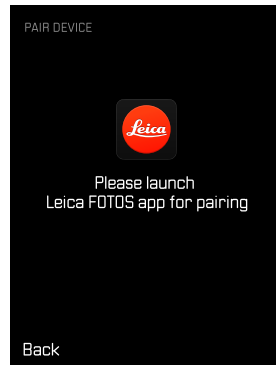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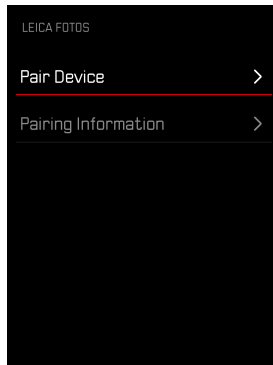
或

- ▶ 通過Apple App Store™/Google Play Store™安裝應用程式

## 連接

### 首次連接至移動設備

首次連接移動設備，必須將相機和移動設備進行配對。





## 在相機上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Leica FOTOS**
- ▶ 選擇 **添加相機**
- ▶ 稍等，直至顯示幕上出現QR碼。

## 在移動設備上

- ▶ 啟動Leica FOTOS
- ▶ 選擇「添加相機」
- ▶ 選擇相機型號
- ▶ 選擇「掃描QR碼」
- ▶ 掃描QR碼
  - 建立連接。這可能會持續片刻。
  - 連接成功後，狀態LED燈短暫亮起，相機顯示相應的消息。

## 提示

- 配對過程可能需要幾分鐘。
- 每台移動設備僅可執行一次配對。設備將被添加到已知設備列表中。

## 跳過首次配對

- ▶ 按下**BACK**按鈕

## 連接到已知設備

### 通過藍牙

## 在相機上

- ▶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Leica FOTOS**
- ▶ 選擇 **添加相機**
  - 相機自動與移動設備連接。

## 在移動設備上

- ▶ 啟動Leica FOTOS
- ▶ 選擇相機型號
- ▶ 確認對話方塊
  - 相機自動與移動設備連接。

## 執行韌體更新

中斷正在進行的韌體更新，可能會導致設備的嚴重損壞和無法修復！

因此，在韌體更新期間，您需要特別注意以下提示：

- 不要關閉相機！
- 請勿取出記憶卡！
- 請勿取出電池！
- 請勿卸下鏡頭！

如果Leica相機有韌體更新，Leica FOTOS會通知您。

- ▶ 按照Leica FOTOS中的指南進行操作

### 提示

- 電池的電力不足時，會出現警告資訊。在這種情況下，請先對電池充電，然後再重複上述步驟。
- 另外，韌體更新也可通過相機選單安裝（參見第63頁）。



## 保養/保存

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建議操作如下：

- 關閉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約2個月後時間及日期丟失)

## 相機機身

- 請小心保持設備的清潔，因為污漬是微生物的溫床。
- 只能用柔軟、乾燥的毛巾清潔相機。對於頑固污染物，應先用高度稀釋的洗滌劑潤濕，然後用一塊乾燥的抹布擦淨。
- 如果有鹽水濺到相機上，請先將柔軟的毛巾用自來水弄濕，然後徹底擰乾，隨後擦拭相機。最後用一條乾布徹底擦拭。
- 使用乾淨的、無毛屑的軟布擦拭相機的污跡和指紋。相機機身難以觸及的部位的污漬可用小毛刷進行清除。同時請勿觸碰到快門葉片。
- 將相機存放在封閉和有軟墊的容器內，這樣就不會擦傷而且也可以防灰塵。
- 將相機存放在乾燥、通風良好而且不會暴露於高溫和高濕氣的場所。在潮濕環境使用過相機後，在將其收好前，務必先將濕氣清除掉。
- 為避免真菌，請勿長時間將相機放在皮革袋子裡。
- 使用中弄濕的相機袋應該先騰空，以避免濕氣和可能析出的製革劑殘渣對您的裝備造成損害。
- 相機上所有機械活動的軸承和滑動面都經過了潤滑處理。如果相機較長時間不用，為預防潤滑位置發黏，應每三個月就啟動相機快門數次。同樣地，我們也建議您多次轉動或使用所有其他操作部件。
- 為了防止在濕熱的熱帶氣候使用時受到真菌侵染，相機裝備應儘可能避免暴露於大量的陽光與空氣中。只有在使用了矽膠等額外的乾燥劑時，才建議將相機存放在完全密封的容器或袋子裡。

## 鏡頭

- 鏡頭外部鏡片通常只需用軟毛刷清除灰塵。鏡片若非常髒，可用乾淨、不含異物顆粒的柔軟毛巾，以畫圓圈的方式由內往外小心清潔。為此，建議使用超細纖維布，其可從照相館和光學店購買，並將其存放在保護容器中。相機可在最高40°C的溫度下清洗；請勿使用柔軟劑，勿熨燙。請勿使用浸過化學原料的眼鏡清潔布，以免傷害鏡頭的玻璃。
- 無色的UVA濾鏡是前方鏡片處於不佳的拍攝條件 (例如砂子、鹽水噴濺!) 時最佳的保護。不過，請別忘了：在某些逆光及高對比度的環境中，其與任何其他濾鏡一樣，可能引發惱人的反光現象。
- 鏡頭蓋同樣可以保護鏡頭，防止無意中沾到的指紋和雨水。
- 所有機械活動的軸承和鏡頭的滑動面都經過了潤滑處理。如較長時間不使用鏡頭，應多次移動對焦環和光圈環，以避免潤滑部位樹脂化。

## 顯示幕

- 若相機的外部或內部有冷凝濕氣，請先關機，並將相機置於室溫1小時左右。室溫和相機溫度接近後，冷凝濕氣就會自行消失。

## 電池

- 鋰離子電池應當在部分充電的狀態下存儲，即不可以在完全放電或完全充電的狀態下。可在顯示幕中讀取電量的相應顯示。長期儲存時，應該每年兩次為電池充電約15分鐘，以避免其電量過度流失。

## 記憶卡

- 為安全起見，記憶卡應僅存放在其所屬的防靜電容器中。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在曝露於高溫、直接日曬、磁場或靜電的場所。如果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將記憶卡取出。
- 建議對記憶卡偶爾進行格式化，因為刪除文件過程中產生的碎片文件會佔據一定的記憶體容量。



問題	可能的/要檢查的原因	幫助建議
<b>有關電池的問題</b>		
電池很快沒電	電池過冷	加熱電池(例如,在褲袋中)并在拍攝前再直接取出
	電池過熱	讓電池降溫
	顯示幕或電子觀景窗的亮度調得過高	降低亮度
	持久連接WLAN	不用時禁用WLAN
	電池充電次數過多	電池已報廢 更換電池
<b>有關相機的問題</b>		
相機突然關機	電池沒電	充電
相機無法開機	電池沒電	充電
	電池過冷	預熱電池
相機在開啟後立即自行關閉	電池沒電	充電
相機不識別記憶卡	記憶卡不相容或損壞	更換記憶卡
	記憶卡格式錯誤	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b>選單和顯示</b>		
顯示非中文	-	在 <b>Language</b> 選單中選 <b>繁體中文</b> 選項
	觀察角度太小	盡量直視顯示幕
拍攝一張相片後,剩餘相片數量不減少。	相片需要的存儲空間少	無故障,剩餘相片數量是個大概值
<b>拍攝</b>		
將快門按鈕按至第一個按壓點時,顯示幕/觀景窗中出現圖像雜訊	當主體照明明弱且光圈開度縮小時,提高強度以輔助構圖。	無故障,不影響拍攝
顯示幕/觀景窗很快熄滅	省電模式啟用	需要時更改設定
顯示在拍攝後消失/顯示幕在拍攝後變暗	閃光燈在拍攝後回電,期間顯示幕關閉	稍等,直到閃光燈完成充電
閃光燈不觸發	閃光燈在當前設定下無法使用	注意閃光功能相容的設定清單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閃光燈回電期間按下了快門按鈕	稍等,直到閃光燈完全充電
	圖像效果激活	調整設定
閃光燈無法完全照明主體	主體位於閃光燈有效範圍之外	將主體置於閃光燈有效範圍中
	閃光被遮擋	注意手指或物體不要蓋住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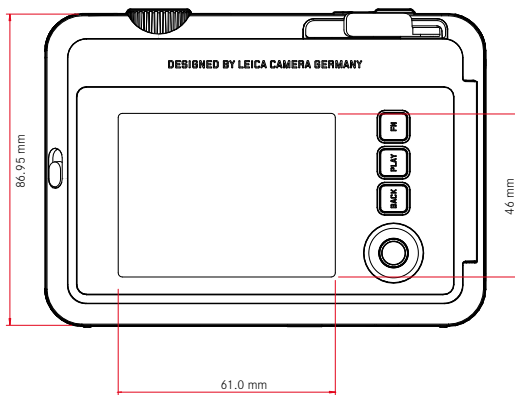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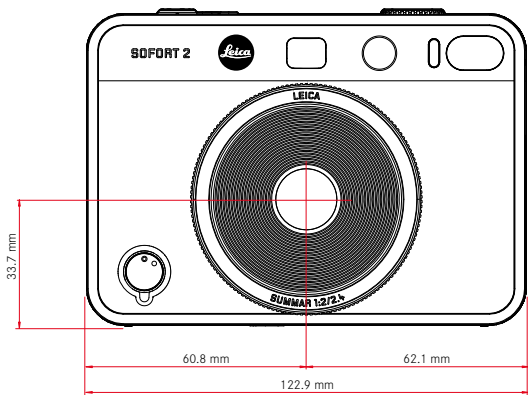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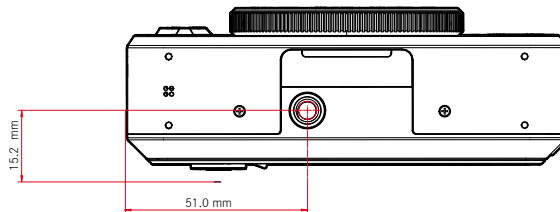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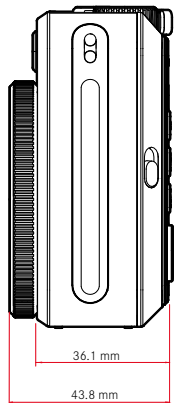
相機無法觸發快門/快門按鈕被禁用/無法拍攝	記憶卡已滿	更換記憶卡
	記憶卡未格式化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記憶卡寫保護	關閉記憶卡的寫保護(記憶卡邊的小撥桿)
	記憶卡觸頭髒了	使用柔軟的棉布或亞麻布清潔觸頭
	記憶卡損壞	更換記憶卡
	相機自動關機了(自動關機)	再次開啟相機 需要時禁用自動關閉電源
	相片檔案正在向記憶卡傳輸且緩衝記憶體已滿	稍等
	電池沒電	替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相機在處理相片	稍等	
無人臉偵測/無法識別面部	臉部被遮擋(太陽鏡,帽子,長發等)	移除干擾物
	面部在圖像中佔據空間過小	更改構圖
	面部傾斜或水平	保持面部豎直
	相機斜握	豎直握持相機
	面部照明不良	使用閃光燈,改進照明
	選錯的對象是面部	關閉人臉偵測
顯示幕中的圖像受雜訊干擾	暗光環境下顯示幕的光線增強功能	無故障,不影響拍攝
相片保存用時過長	長時間曝光的降噪已啟用	禁用功能
	使用了慢速的記憶卡	使用合適的記憶卡
<b>相片的回放和管理</b>		
時間和日期設定錯誤或缺失	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裡面沒電池時,更容易發生這種狀況)	放入已充電的電池並重新進行設定
相片的時間和日期戳不對	時間設定錯誤	正確設定時間 注意:長時間不用/不裝電池就存放的情況下,時間設定會丟失
相片的時間和日期戳不符合要求	未注意設定	事後無法刪除 需要時禁用功能
相片損壞或缺失	就緒指示燈閃爍時,記憶卡已被取出	就緒指示燈閃爍時,不要取出卡。請給電池充電。
	卡格式化錯誤或已損壞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注意:檔案丟失!)
<b>圖像品質</b>		
相片太亮	拍攝時遮擋了光感測器	拍攝時確保光感測器無遮擋
顏色不自然	未設定/設錯了白平衡	根據光源調整白平衡或手動進行
圓形白斑點,類似肥皂泡	在很暗的環境下閃光拍攝:灰塵顆粒反光	關閉閃光燈

圖像不清晰	鏡頭髒了	清理鏡頭
	鏡頭卡住	從鏡頭中取出異物
	相機在拍攝時移動了	使用閃光燈 將相機固定在三腳架上
圖像曝光過度	在明亮環境下也啟用了閃光燈	更改閃光模式
	圖像中有強光源	避免圖像中的強光源
	鏡頭(半)逆光(也包括拍攝範圍以外的光源)	使用遮光罩或改變主體
失焦/圖像防抖不工作	在暗處不帶閃光燈拍攝	使用三腳架
水平紋路	使用電子快門在螢光燈或LED燈光源照明下拍攝	嘗試更快的快門速度
顏色和亮度失真	在人造照明光源下或極高亮度下拍攝	進行白平衡或選擇合適的照明預設
無圖像顯示	記憶卡缺失	插入記憶卡
	相片是用其他相機拍攝的	將相片傳輸至另一台設備上顯示
圖像無法顯示	圖像的檔案名用電腦改過	用合適的軟體將相片從電腦傳輸至相機
<b>智慧手機/WLAN</b>		
WLAN連接中斷	相機過熱時自行禁用(保護功能)	讓相機降溫
無法與移動設備配對	該移動設備已與相機執行過配對	刪除移動設備的藍牙設定中保存的相機註冊資訊,並再次配對
無法連接移動設備/傳輸圖像	移動設備距離太遠	縮小距離
	附近其他設備的干擾,例如,手機或微波爐	拉大離干擾源的距離
	周圍其他移動設備的干擾	重新連接/拿開其他移動設備
	移動設備已連接另一台設備	檢查連接
移動設備的WLAN配置畫面中未顯示相機	移動設備無法識別相機	在移動設備上關閉並再次開啟WLAN功能
<b>打印</b>		
無打印相片	沒有被選擇的相片	選擇要打印的相片
	未放入膠卷盒	放入新的膠卷盒
	膠片盒已用完	
打印的顏色太弱	已選擇打印模式	選擇打印模式
在這個過程中,狀態LED會閃爍	未正確輸出膠片盒的保護膜	取出膠片盒,調整保護膜的標籤。請勿抽出!





# 技術參數



## 相機

### 名稱

Leica Sofort 2

### 相機型號

帶打印功能的混合拍立得相機

### 型號編號

8262

### 訂購號碼

白色:19188,紅色:19189,黑色:19190

### 儲存媒體

內記憶體(約45張相片),microSD/microSDHC卡(1GB的microSD卡可拍攝約850張相片)

### 材質

塑料機身:聚碳酸酯載體,帶有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前面板和後面板

### 操作條件

5°C至+40°C

### 連接介面

USB 3.1 Gen1 Typ-C

### 三腳架螺絲孔

底座中1/4DIN 4503 (1/4")

### 重量

約320 g(含鏡頭蓋,不含膠卷盒)

### 感測器

#### 感測器大小

CMOS感測器,1/5英寸

### 濾鏡

RGB彩色濾光片

### 檔案格式

JPG (DCF 2.0, Exif 2.31)

### 相片解析度

2560 x 1920畫素 (4.9 MP)

### 檔案大小

約1.2 MB

### 色彩空間

相片:sRGB

### 鏡頭

#### 名稱

Leica Summar 2.4 f/2 (對於全畫幅,相當於大約28 mm)

#### 光圈範圍

f2 至 f16 (自動曝光控制)

#### 創意功能

正常、小插圖、軟焦點、模糊、魚眼、顏色轉變、漏光、鏡像、雙重曝光、半邊相

### 相片輸出

#### 輸出變量

可以打印內記憶體和插入的記憶卡中的相片。保存最後的50份打印內容並可重複打印。如果連接了Leica FOTOS應用程序,還可以在打印後將相片發送到相機進行輸出。

#### 輸出解析度

1600 x 600畫素 (800 x 600畫素,通過Leica FOTOS應用程序輸出時)

#### 可用膠卷

Leica拍立得膠卷包:

立即彩色膠卷包(迷你),暖白:19677

立即彩色膠卷包(迷你),新金:19678

立即彩色膠卷雙包裝(迷你),暖白:19679

## 輸出膠片效果

正常、生動、蒼白、畫布、單色調、深褐色、黃色、紅色、藍色、復古

## 相片輸出時間

約16秒

## 開發時間

約90秒

## 膠卷大小

86x54 mm

## 相片大小

62x46 mm

## 顯示幕

3" TFT LCD, 約460,000畫素(點)

## 快門

## 快門速度

1/4-1/8000秒(自動曝光控制)

對焦

## 對焦

## 工作範圍

10 cm至∞

## 對焦模式

AFs

## 曝光

## 測光模式

TTL 256分割測量、多次測量

## 曝光模式

自動程式模式

## 曝光補償

±2 EV以1/3 EV級可調

## ISO感光度範圍

ISO 100至ISO 1600(自動曝光控制)

## 白平衡

自動(自動)、預設定(晴天、陰天、人造光、螢光燈 1、螢光燈 2、螢光燈 3)

## 閃光燈

## 有效範圍

有效範圍: 約0.5 m~1.5 m

## 閃光燈控制

自動閃光(自動)/總是開啟閃光(開)/關閉閃光(關)

## 配置

## 藍牙

藍牙 4.2 LE: (2402-2480 MHz), 最大功率 (e.i.r.p.): 7.79 dBm

## 選單語言

英語、德語、法語、意大利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俄語、日語、繁體中文、簡體中文、韓語

## 電源

## 內置電池

鋰離子電池(內置, 不可拆卸), 中國製造; 3.7V, 740mAh, 2.6W  
約100張拍立得相片(電池充滿電時)  
相機關閉時充電時間約為2-3小時: 5 V/500mA (2.5W至5W)

## USB電源供應

處於待機模式或關機時: USB充電功能  
處於開機狀態時: USB電源充電和間歇充電

## 配送範圍

USB訊號線、背帶、簡易說明書、鏡頭蓋





## LEICA顧客服務

關於您的Leica設備的維護以及所有Leica產品及其訂購的諮詢，請聯系Leica相機股份公司的顧客服務部門。如需維修或設備發生損壞，您同樣可以諮詢顧客服務部或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Leica總代理的維修服務部門。

### LEICA德國

**Leica相機股份有限公司**

Leica顧客服務

Am Leitz-Park 5

35578 Wetzlar

德國

**電話：**+49 6441 2080-189

**傳真：**+49 6441 2080-339

**電子郵件：**[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mailto:customer.care@leica-camera.com)

<https://leica-camera.com>

### 貴國代表

您可以在我們的主頁上找到負責您居住地的顧客服務部：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lianxiwomen>



## LEICA學院

您可以在以下網址找到我們的完整課程資訊，其中包括許多攝影相關的精彩工作坊：

<https://leica-camera.com/zh-Hant/laikaxueyuandazhonghuaqu>

